

昆明发布户外招牌全周期管理手册

明确户外招牌申请、安装、维保等全流程要求

都市时报讯（全媒体记者 李瑞莹）户外招牌如何申请，设计方面有哪些要求，日常管养要如何做……为进一步做好全市户外广告管理相关工作，昆明市城市管理局结合实际，编制了《昆明市户外招牌设施全生命周期管理手册》，对户

外招牌设施的全生命周期进行了解释。

手册借鉴了上海市普陀区户外招牌全生命周期管理的先进经验，以图文结合的形式，从申请、设计、制作、安装、验收、维保、日常管理到更换拆除八个环节，对户外招牌设施的全生命周

期进行了解释。旨在指导县区和街道管理人员、招牌设置人员快速知晓招牌从“诞生”到“拆除”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流程，是户外招牌设施的“百宝书”和“一本通”。

手册明确，户外招牌是指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和个体工商户在其办公、生产经营场所建

（构）筑物外立面或用地范围内设置的，用于表明其名称、字号、标识等内容的牌匾等设施。设置实行“县（市）区+街道”两级管理模式，商家可通过登录“云南政务服务网”平台，阅读“昆明市户外招牌设施设置须知”后，准备好相关资料，前往昆明市各县

（市）区城市管理部门或属地街道办事处提交申请。

在保养维护方面，手册提出，每周检查面板和围护，每月排查电气、照明及防雷设施，每半年检查锚固螺栓及被依附体、构架及连接，每年则检查构架防腐情况。

川陕四大景区 来昆推介全新文旅线路



兴汉胜境

都市时报讯（全媒体记者 尹安达）9月10日，2025风度国际 & 瑞鼎旅业川陕黄金旅游资源推介会在昆明举行。四川剑门关、光雾山、唐家河以及陕西兴汉胜境四大景区，联合推出以“秦巴秋色·汉唐雅韵”为主题的系列全新文旅线路，旨在开拓云南客源市场、深化区域旅游合作，全面提升四大景区在云南市场的影响力，实现客流导入与消费转化的双重目的。

系列全新文旅线路计划10月中下旬起执行，涵盖飞机、动车、大巴等多种交通方式，市场报价约3000元/人。游客将从昆明出发，跨越秦岭淮河，步入川陕大地，开启一场金秋之约。

你可以到剑门关，感受“一夫当关，万夫莫开”的千古豪情；探访翠云廊的古柏森森，触摸千年时光的印迹；沉醉于光雾山、米仓山漫山红遍、层林尽



推介会现场

本组图片 供图

染的壮丽秋景；在“兴汉胜境”的恢宏殿宇间“梦回大汉”，领略中华文明的灿烂辉煌；漫步于阆中古城，感受唐宋风骨、明清韵味；探秘唐家河自然保护区，与珍稀动植物来一场不期而遇的邂逅……

云南风度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世界之窗总经理卢芳表示，这是一系列有机融合雄奇山水、生态秘境与历史人文的特色文旅线路。

除了精彩行程，线路中还

融入了剑门豆腐宴、汉中褒河鱼、巴中十大碗、阆苑三绝、农家柴火鸡等多地风味美食。

推介会上，川陕两地旅游界人士表示，此次推介是一次跨区域文旅协作的创新尝试，有效整合了秦巴沿线历史与生态资源，通过线路差异化设计凸显汉唐文化与自然奇观的双重优势。云南游客对历史文化与生态旅游需求旺盛，此类产品有望成为川陕滇旅游合作的新亮点。

盘龙区以公益劳动 助特殊人群回归社会

都市时报讯（全媒体记者 张小燕）近日，一场由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法院、茨坝街道办事处、区司法局联合举办的特殊社会公益服务活动，在昆机社区开展。活动将符合条件、自愿认罪认罚的轻微刑事案件被告人，以及社区矫正对象组织起来，共同参与由街道、社区安排的公益性劳动，帮助特殊人群实现行为纠偏、心理疏导和社会融入，实现“教育、感化、挽救”目标。

本次公益劳动以垃圾清理为主，旨在让参与者在劳动中体验社会价值，在服务中感悟社会责任，从而实现从“违法者”“被矫正者”向“建设者”“贡献者”的角色转变，为其顺利回归社会铺就一条温暖而充满希望的道路。

活动伊始，工作人员讲述了活动的法治教育意义，鼓励每名参与者把握机会，以实际行动弥补过错、修复社会关系。同时，对活动安全与人员管理提出明确要求，鼓励社区矫正

对象积极投入、重塑自我形象。

活动中，在法院、司法局工作人员及社工的带领下，身穿统一标识马甲的参与者分工协作，手持夹钳、垃圾袋等工具，沿河道清理塑料袋、烟头、废纸、枯枝等垃圾。他们或俯身拾捡，或合力清运，尽管汗水浸湿衣背，但无人松懈。

一名参与者感慨道：“以前的行为给别人带来不便，现在能有点好事，心里踏实多了。”另一名参与者称：“看到环境因为我们的努力而变得更美好，这种喜悦之情从未体会过，也更让我明白了遵守规则、为社会尽责的重要性。”

此次活动成功实践了“法院判决引导+司法组织实施+街道提供平台+社会力量参与”的协同治理模式，是司法实践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的生动体现。通过各部门职能互补、齐抓共管，形成了合力育人、修复社会关系的良好局面，丰富了基层社会治理的内涵与手段。

楚雄州出台全国首个 林下经济使用林地林木规范

都市时报讯（全媒体记者 张小燕）楚雄州林业和草原局制定出台的《楚雄州林下经济使用林地林木规范》（以下简称《规范》），将于2025年9月25日起施行，这是全国首个林下经济使用林地林木规范。

自2012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快林下经济发展的意见》以来，林下经济在全国各地迅速发展，已成为推动“绿水青山”转化为“金山银山”的重要路径，也是林业转型发展的重要支撑和助力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。

2023年4月，楚雄州颁布

实施了全国首部林下经济立法——《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林下经济促进条例》。此次印发的《规范》，进一步明确了林下经济活动中，使用林地林木的具体规范和标准，其内容包括适用范围、规范性引用文件、术语和定义、基本原则、林下种植、林下养殖、林下资源采集、森林景观利用、配套设施用地、林下经济经营方案编制与实施和附录。

《规范》的出台，对推进楚雄州林下经济依法、科学、合理利用林地林木资源，确保林下经济健康、有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